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7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處依據高雄市政府 97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97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依法辦理電影片映演業、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變更、註銷登記，並依法取締違法電影片映演業、查察錄影節目帶業，輔導有線電視系統業者依法播送節目、廣告及重視收視戶權益，以健全大眾傳播事業發展並與各業者之意見溝通，促使業者自律自重，以發揮傳播功能及導正社會風氣。
- 二、加強市政建設及市政措施宣導，透過文字、圖片、視聽、網路宣導及活動行銷，強化民眾瞭解本府各機關工作之推展；辦理市政信箱、市政建設座談會及輿情蒐集，以廣徵輿論反映，供作施政參考，使市政建設契合民意。
- 三、加強聯繫服務大眾傳播及文化事業人員，運用電腦設備加速新聞資料之傳送及擴大服務層面，讓民眾亦能掌握市政建設脈動。
- 四、塑造本市之優質都市形象，經由大型活動及國際性活動的舉辦，型塑高雄特有的城市意象，提高市民國際化程度及市民對城市的榮譽感，並積極建構高雄市在全球化中的城市定位。
- 五、配合「幸福高雄 海洋首都」城市建設目標，除整合「高雄畫刊」、「鼓聲市府月刊」、「河港快樂頌電子報」三種刊物建置『高雄電子期刊』入口網站，以因應電子數位化時代潮流外，並編印「海洋首都中英文雙月刊」、「市政叢書」、高雄簡介、摺頁、月曆（桌曆）、明信片及製作錄影帶、多媒體、光碟等各類出版品，傳達民眾健康體能概念訊息暨宣導本市政建設進步實況。
- 六、妥善運用高雄廣播電台發揮都會區公共資訊專業電台傳播功能，充實幸福高雄重要市政施政及各類公共服務節目內容，辦理深入社區之各項活

動，宣導 2009 世運、活力高雄及健康人生市政績效，強化為民服務，促進民眾與政府的雙向溝通。

七、充實高雄市電影圖書館館藏之圖書及影片，提供豐富之電影資訊，供民眾閱讀、觀賞及研究，並舉辦電影欣賞與影像教學活動，協助各機關團體辦理研習活動，增進民眾對電影文化的認知，豐富民眾心靈。編印期刊、專書及委託學者專家對本市有關的電影藝術文化進行研究及推廣，促進本市電影文化活動的發展。

八、配合行政院交通部 97 年度工作執行計劃重點，全面推動酒醉(後)駕車防制，機車事故防制及大客車事故防制等三大政策重點，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強力宣導，籲請民眾遵守交通安全規定，以確保生命、財產之安全。

九、吸引國內外影視公司及導演到本市取景拍片，藉由影像加強本市城市意象行銷。

本處 97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7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 要 預 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0,253 10,253	不含人事費
貳、新聞行政	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24,471 24,471	
參、政令宣導	一、綜合宣導 二、視聽宣導	108,769 32,624 76,145	
肆、新聞發佈	新聞發布及聯繫與服務	4,957 4,957	
伍、編印市政宣導書刊	編印書刊	19,009 19,009	
陸、廣播節目	廣播業務	33,030 33,030	
柒、電影圖書館	電影推廣	29,961 29,961	
捌、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85,790 85,790	含高雄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
合 計		316,240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 97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 施 要 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 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0,253	
(一)事務管理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辦公室之清潔美化，提高員工之辦公情緒。 2. 加強車輛維護及油料管理，以節省能源。 3. 加強維護事務機具，使之保持良好狀況，以提升行政效率。 4. 加強財產管理與維護。 5. 推行辦公室自動化，提昇行政效率。 6. 加強文書、檔案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充、更新辦公機具及設備。 2. 經常作清潔維護工作及注意安全維護。 3. 督導所屬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推動綠化、美化工作，建立良好辦公環境。 1. 督導司機加強平時車輛保養工作。 2. 依本府規定各公務車輛採加油卡方式加油，並於次月初以採購卡支付油款。 1. 適時定期維護各種機器設備，期使行政效率臻於理想。 2. 督導廣播電台、電影圖書館依規定完成各種機件維護，使放映、播音運作正常。 1. 建立財產卡登列使用年限，並責由專人使用與保管。 2. 加強本處現有財產(電腦、視訊錄放影機、攝影器等機具設備)之使用、保護與維修，期使正常運作。 1. 全面建立辦公室資訊自動化環境，降低人為工作疏失，提昇行政效率。 2. 加強資訊設備使用率及網路傳輸功能，落實紙張不落地政策。 3. 善加利用現有資訊設備建置資料庫，保存各項文件資料，提高查詢時效。 1. 廣續推動公文處理現代化。 2. 定期清理檔案、借調文卷依限催還。 	10,253	
(二)主計業務	強化預算與工作計畫之配合，並嚴格執行預算，同時辦理統計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年度預(決)算之編製、預算控制與執行。 2. 依照主計及有關法令辦理會計事務處理。 		
(三)人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行人事公開，貫徹考試用人。 2. 廣續推行工作簡化。 3. 加強考核管理。 4. 加強訓練進修。 	<p>本「為事擇人、用人唯才」之旨，貫徹考用合一，拔擢優秀人才，升遷獎懲等事項均提人評考績會評議。</p> <p>實施擴大授權，分層負責，建立標準作業程序，增進行政效率。</p> <p>加強出勤管理，勵行行政革新，認真執行平時考核，實施重獎重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遴選適當人員參加與業務有關之講習與訓練，以加強在職訓練，增進工作知能。 		

	<p>5. 增進員工福利，舉辦文康活動。</p> <p>6. 貫徹退休、資遣政策。</p> <p>7. 辦理人事行政資訊系統作業。</p>	<p>2. 鼓勵同仁公餘參加進修，對具有發展潛能者，薦送國內大專院校或國外深造。</p> <p>積極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並策劃辦理各項有益之文康活動，以提倡正當娛樂，調劑員工身心。</p> <p>嚴格管制屆齡退休人員，加強退休人員照護，積極處理不適任現職人員，發揮人力功能。</p> <p>提高人事資訊品質，提供選員儲才，培訓人力運用及人事管理之正確參考資料，以達人事管理合理化，作業效率化。</p>	
(四)政風業務	<p>落實執行端正政風防制貪污工作，強化興利防弊作為、積極查處貪瀆舞弊、全力執行行政肅貪，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p>	<p>1. 落實執行端正政風防制貪污工作，加強易滋弊端業務稽核及防弊措施之執行。</p> <p>2. 實施各項政風法令教育宣導，藉以提昇員工知法、守法、依法行政之正確認知。</p> <p>3. 配合市府舉辦之「實踐端正政風績優人員」選拔，審慎辦理政風楷模人員遴薦作業。</p> <p>4. 主動調查、發掘不法情事從嚴究辦，並加強違法失職而未達刑責案件之究責議處，藉收行政肅貪成效。</p> <p>5.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發現缺失、迅謀改進；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稽核工作，強化資訊安全管制措施，防範電腦犯罪案件發生。</p> <p>6. 不定期實施公文保密檢查，發現缺失，立即協調檢討改進。</p> <p>7. 加強蒐集處理與本處施政有關之陳情、請願預警資訊，迅採防處作業，妥慎疏處。</p>	
(五)研考業務	<p>加強行政革新工作，落實管考業務。</p>	<p>1. 鼓勵員工就職掌業務工作，研提行政興革建議，對富創新性、可行性具採行價值，簽報獎勵，以提高為民服務品質。</p> <p>2. 針對民意資訊管理系統中有關本處之各項建議案件，均依規定予以列管追蹤，並督促依限辦結，同時將辦理情形登錄於該管制系統。</p> <p>3. 定期辦理公文檢查，對逾限之公文予以稽催並調案分析。</p> <p>4. 彙編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報告及施政績效成果報告。</p>	
貳、新聞行政			24,471
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24,471
(一)出版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p>1. 鼓勵優良出版品參加評選，以提昇出版品水準。</p> <p>2. 加強出版事業輔導工作，以</p>	<p>鼓勵轄內優良雜誌、圖書事業及個人暨有聲出版事業其從業人員及對有聲出版工作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團體或個人，提供優良出版品參加行政院新聞局各項評選活動，並向社會各界推介。</p> <p>1.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規定查察出版品刊登色情交易廣告，並對違反該法之報社核處罰鍰。</p>	

	淨化社會風氣、維護善良風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十三條規定查察違反該法之媒體，並對違反該法之報社負責人核處罰鍰。 3. 依據「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辦法」執行出版品分級管理業務。
(二)電影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健全電影事業，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培養市民對影像文化的興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辦理電影片映演業之設立、變更登記。 2. 對申請設立之電影片映演業，依據電影法施行細則附表應具條件之規定，實施現場勘驗。 3. 電影片映演之名稱、地址、負責人變更者，依法審查並發給變更登記許可證。 4. 對電影片映演業實施不定期臨場查驗，檢查其是否有遵守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發現違規者依法處分，或函請行政院新聞局依法核處。 5. 參加影劇公會各項會議，以瞭解業者反映，溝通觀念及作法。 6. 對違規映演電影片之業者，會同警察機關執行取締工作，同時加強電影四級分級制之執行。 7. 辦理電影片映演業申請電影片准演執照影本。 8. 辦理人民團體申請映演電影之許可。 9. 成立電影事務委員會，推動電影相關產業至高雄市設廠營運及拍片，以藉由影片，強化本市都市行銷。 10. 協助國內外影視公司及導演至高雄市取景拍片之行政支援事務，並藉由影像傳媒加強高雄城市意象行銷。
(三)錄影節目業之輔導與管理	健全錄影節目業發展，發揮文化社教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及許可登記。 2. 對申請設立之錄影帶業者，審查其資本額、事業所在地之面積、設備，符合規定者經查驗合格後，再發給許可證。 3. 輔導業者在獲准設立並領取許可證後，加入公會。 4. 舉辦錄影節目帶業者座談會、研討會，瞭解業者意見，溝通觀念。 5. 輔導本市視聽製作商業同業公會，發起業者自清自律運動，激發業者共識，以貫徹法令規定。 6. 協調業者意見，排解業者間糾紛。 7. 對本市錄影節目帶播映業 MTV 不定期抽檢，並取締違法錄影節目帶。 8. 辦理違法錄影節目帶之查察取締工作。
(四)有線電視業之輔導與管理	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發揮文化教育娛樂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有線廣播電視法施行細則，輔導有線電視業者，合法經營以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 2. 舉辦業者座談會，瞭解業者意見，並促使業者

		<p>遵守規定，自清自律合法經營，以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賡續辦理查察取締違規(法)之有線電視系統之節目暨廣告，以維護收視戶之收視品質。 4. 輔導有線電視業者對附掛之纜線定期整理以維公共安全及市容觀瞻。 5. 召開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並核定合理之收視費率，以維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益，並健全有線電視產業之發展。 6. 召開公共頻道推動委員會，推動鼓勵市民影像創作及受理補助拍攝影片及培育節目製作專業人才，以充實公共頻道的節目。 7. 於第三頻道「公共頻道」製播市政電視新聞專題，增進市民對市府施政之了解。 8. 開設免費攝影課程，培養市民影像創作之技能與興趣，並豐富第三頻道(公共頻道)之節目。 	
(五)配合輔導活動	促進雙向溝通，提高生活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適時舉辦新聞、文化事業負責人座談會、研討會以溝通意見提昇出版品之品質。 2. 適時輔導業者或相關團體舉辦書展活動，以倡導讀書風氣，建立書香社會，鼓勵市民充實正當健康休閒活動。 3. 舉辦本市文藝作家座談會，加強溝通聯繫。 4. 辦理電影展等活動。 	
(六)補助電影、電視劇拍攝	吸引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及創造影視就業機會	推動本市影視旗艦型產業發展，活絡本市影視文化、觀光休憩等相關產業暨鼓勵國內外影視公司踴躍至高雄拍片取景，藉由影視多元傳媒管道，強化本市城市意象行銷，提昇本市在國際間之能見度及知名度，並促進影視產業升級，吸引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及創造影視就業機會。	
(七)辦理2007年高雄書展活動	推動全民閱讀，讓大人小孩一起愛上閱讀，讓高雄充滿書香氣息。	辦理「高雄書展」活動以培養民眾閱讀習慣，提升高雄都會文化深度及質感並鼓勵家長陪同子女遨遊浩瀚書香，讓孩子在充滿歡樂的環境中閱讀，讓孩子的視野更寬闊。	
參、政令宣導 一、綜合宣導 (一)辦理都市行銷活動	配合市政建設，籌劃都市行銷活動，展現城市活力	配合市政建設進度及成果，邀請民間社團、傳播媒體或公關公司共同辦理大型都市行銷活動，廣為推展市府團隊合作市政績效，同時提供民眾參與市政的空間，營造體育與文化、建設與觀光並重的海洋首都、幸福城市特有活力意象。	108,769 32,624
(二)配合節慶辦理市政建設行銷活動	結合特殊節慶與民情風俗，規劃相關市政活動，俾達無形行銷目的	配合國內特有節慶及地方性慶典，籌劃主題性市政活動，一方面融入風俗民情，無形達到行銷公共建設成果的目的，另一方面提供民眾休閒娛樂的新去處，擴大市政服務範疇。	

(三)市政建設座談會	加強市政宣導，蒐集有助市政建設之參考資料	以城市建設為主題，邀請專家學者座談、或與媒體合辦新聞宣導活動，廣蒐市政建設資訊及民意趨向，同時配合本市傳播媒體，加強宣導，充分發揮政府與民眾間溝通橋樑的角色。	
(四)市政櫥窗	拍攝市政建設及活動照片，報導本市市政建設進步情形	1. 於公共場所設置市政櫥窗，使市民藉由圖片中報導瞭解重大市政活動實況。 2. 於國內及國際航空站入境走廊設置燈箱廣告看板，行銷高雄。	
二、視聽宣導	委製電視公司製播節目或新聞單元，以宣導政令政績。	透過電視節目單元或新聞報導宣傳型態，行銷本市市政建設情形及健康城市成長風貌。	76,145
(一)製播電視行銷單元	以電視短片方式宣導政令及市政建設成果。	配合本市重大市政建設、大型活動或美麗地標場景，以廣告或電影手法，製作兼具質感與宣傳效果的電視行銷短片，彰顯幸福高雄的城市價值，安排於電視台播出，並協調本市有線電視播送系統配合宣導播出。	
(二)製播電視短片	委請民營電台製播節目，宣導政令政績，以與高雄電台交織宣導。	購置電台廣告時段與合作製播市政宣導與都市行銷節目。	
(三)市政宣導廣播節目	錄製市政活動錄影帶。	委請傳播公司錄製市政各項重要活動影帶，除適時提供電視台作為市政宣導資料外，並於電視節目中運用；另外亦於配音剪輯後納為市政視聽資料檔案。	
(四)製作影帶資料檔案			
肆、新聞發佈			4,957
發布新聞及 聯繫與服務			4,957
(一)發布新聞	採訪並發布市政活動新聞。	適時發布重大市政活動及市政建設成果新聞，透過電子郵件、多址傳真方式提供本市各大眾傳播單位參考運用，同時上傳市府全球網際網站供眾瀏覽查閱。	
(二)記者會	邀請市府各首長就重大事件或突發事件舉行專案記者會或臨時記者會。	為確實掌握時效，遇有重大事件或突發事件，配合相關局處舉行專案記者會或臨時記者會，通知記者採訪報導，使市民瞭解全案經過，並澄清錯誤傳聞。	
(三)國內外新聞界人	安排記者採訪重大市政活動，並	1. 協助安排記者採訪重大市政活動。 2. 接待至本市參觀訪問之中外新聞文化界人士	

士安排訪問與招待	接待新聞文化界人士至本市參觀。	，並安排參觀行程，以加強國內外之新聞文化交流。 3. 平時加強與新聞界人士之聯繫。	
(四)舉辦新聞界聯誼活動	加強與新聞界人士聯繫。	適時舉辦聯誼活動，邀請大眾傳播媒體記者參加，以加強聯繫。	
(五)成立議會新聞工作小組	使市民瞭解議會開會情形，及市政建設現況。	在議會開會期間，組成工作小組，針對市長於議會之答詢，發布新聞稿，同時提供對新聞界之服務。	
(六)每日新聞輯要	蒐集市政建設評論、報導，加強民意輿情之蒐集、分析與反映工作，做為施政參考。	專人剪輯每日主要報紙之本市重要報導，並處理每日與輿情分析，送陳市長、副市長等首長參閱，同時送請相關單位處理，做為施政參考，俾瞭解與順應民情。	
(七)國際行銷宣傳及活動	製作本市建設之圖片及影帶，分送國際人士了解。	1. 接待國際新聞文化界人士蒞臨本市訪問，並安排參觀行程，以增進對本市瞭解。 2. 寄送「高雄畫刊」等有關刊物供國際人士參閱，以增進對本市建設及進步實況之瞭解。 3. 與國際媒體合作適時刊登或報導本市進步情形，加強行銷高雄。	
(八)市政記者組團赴國外姐妹市訪問	安排市政記者隨同市長赴國外姐妹市參觀訪問，作為本市市政建設之參考，同時藉以增進與姐妹市間之交流。	為加強與國外姐妹市之聯繫，邀請本市記者組團隨同市長出國訪問或參加國際性會議，觀摩國外城市進步情況，作為本市市政建設之參考。	
(九)市政記者出國專題採訪報導	補助市政記者隨同市長赴國外考察相關市政建設或作專題採訪報導，作為本市市政建設之參考。	配合市府重要施政計畫，邀請本市記者組團觀摩國外進步情況，作為本市市政建設之參考。	
伍、編印市政宣導書刊、編印書刊			19,009 19,009
(一)整合「高雄畫刊」、「鼓聲市府月刊」、「河港快樂頌電子報」	因應電子數位化時代趨勢及潮流，透過網路無遠弗屆功能擴大行銷，加強市政宣導，鼓勵市民參與。	1. 「高雄畫刊」以主題導向方式企劃編輯，並加入高雄在地特色、人文藝術、社區關懷等，提昇城市意象及城市知名度。 2. 「鼓聲市府月刊」以本府員工為主要發行對象，透過市政建設及城市發展願景，提供員工發抒及市府各單位溝通的管道。	

三種刊物 建置『高雄 電子期刊』 入口網站		3.「河港快樂頌電子報」以市政活動、觀光旅遊、藝文展演等資訊為主，加強都市行銷。	
(二)發行「 海洋首都」 中英文雙 月刊	以中英文雙語對 照方式介紹本市 市政建設現況。	1. 為在本市定居或至本市出差、旅遊的外籍人士，提供市政、生活相關資訊。 2. 每期發行 1 萬份，放置機場、觀光飯店及外賓出入頻繁之定點，供民眾索取。	
(三)編印市 政叢書	以專書編印方式 呈現本市人文、 經濟、建設等進 步實況。	以專題方式規劃編印市政叢書，將本市自然、人文、產業、經濟、生活等各面向及都市建設發展，深入報導並透過專書出版，加強市政宣導與都市行銷功能。	
(四)發行摺 頁、明信片 、高雄簡介 、月曆(桌 曆)	針對都市行銷或 政策性宣導主題 配合編印。	以活潑、創意的設計方式編印宣導摺頁、明信片、高雄簡介及月曆(桌曆)等，分送國內外、各界行銷宣導。	
(五)高雄網 維護更新	將本市各項資訊 上網提供民眾查 詢。	運用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將本市歷史沿革、發展歷程、觀光旅遊、休閒購物、實用資訊及南部新聞等提供民眾上網查詢瀏覽，每雙週並發行電子報，主動提供本市各項資訊。	
(六)辦理 「高雄行 動館」活動	透過走動式行銷 方式，積極行銷 ，與民眾分享市 政建設成果。	將本市近年軟硬體建設成果，以行動行銷概念，主動出擊，走入民間、社區，讓民眾分享高雄的蛻變、成長、城市建設及產業發展。	
陸、廣播節目 廣播節目	加強宣導 2009 世 運及幸福高雄市 政建設行銷本市 ，並充份結合社 會資源，製播優 良節目豐富民眾 生活內涵，導正 社會風氣。	1.配合高雄市大型活動並走入社區，製播「燈會 LIVE SHOW」現場活動結合實況轉播立即向南台灣發聲;實況轉播 97 年跨年晚會，擴大行銷高雄。 2.辦理各項講座及台慶系列活動行銷高雄電台並推廣正確觀念及正當休閒活動。 3.配合行銷 2009 世運在高雄，製播「活力高雄」運動節目，另持續製播相關節目專訪、短語及單元。	33,030 33,030

		<p>4.持續製播優良精緻節目於各項廣播競賽中爭取榮譽。</p> <p>5. 持續與各局處合作製播節目，其中週一至週五「我愛高雄」節目與文化局、衛生局、馬上辦中心、社會局及勞工局各局處合作，共同企劃製播，擴大並提昇市政宣導效果。</p> <p>6.配合交通宣導主題擴大宣導，與交通大隊即時路況連線及配合全國路況資訊中心連線，提供最新交通訊息；每年二次擴大各現場節目交通安全有獎徵答,擴大道安宣導效果。</p> <p>7.強化公共資訊之提供：配合防治傳染病、防火、防災、消費教育、防範犯罪、防登革熱等公共安全事務之宣導;倡導公民意識、文化高雄及健康城市概念,建立注重保健及愛護生態觀念。</p> <p>8.善用民間資源結合公益團體參與節目製播,持續開放「午后陽光第三階段」遴選優秀公益社團參與製播節目,共享社會資源,提供充實、專業及多元化內容,滿足聽眾需求,提昇節目質感,並強化社會教育功能。</p> <p>9.落實頻道資源共享,針對本市或跨縣市重要活動,辦理現場節目專訪、連線報導或轉播,充份擴大聽眾參與層面。為落實資源共享,加強與南台灣各縣市政府合作,開闢「發現高屏」及「發現南台灣」,強化報導南台灣活動訊息。</p> <p>10.開闢常態性客語、原住民節目延續其文化傳統外,並持續製播菲勞在高雄、泰勞在高雄、外籍配偶服務及同志議題節目,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美意。</p> <p>11.為營造雙語環境,開闢「打狗英語通」、「新聞英語通」及與人力發展局合作製播「WORLD GAMES」等英語學習節目及單元。</p> <p>12.轉播議會總質詢實況,強化市政行銷;因應颱風及汛期豪雨成災,機動調整 24 小時播音,善盡媒體服務及守護市民生命財產之責。</p>	
(二)新聞採訪	<p>加強新聞報導,充實新聞性節目內容及品質。</p>	<p>1. 強化新聞採訪工作,充實新聞性節目內容。</p> <p>2. 針對民眾關切新聞事件及重大議題,製播深度報導,翔實反映民意。</p> <p>3. 充分發揮本台公營電台特色,有效做好政府與民眾溝通橋樑,促進雙向交流。</p> <p>4. 加強 2009 世運相關新聞報導。</p> <p>5. 加強南台灣各縣市新聞報導,強化南台灣區域生命共同體意識</p>	
(三)維護管理	<p>1. 擴大服務範圍,提昇播音品質。</p> <p>2. 嚴密維護保養機器,提高設</p>	<p>1. 購置各種機器零件,嚴密維護成音設備及發射器材的使用功能。</p> <p>2. 增加調幅發射電場強度,減少發射死角,加強對大高雄地區聽眾服務。</p> <p>3. 定期維護保養各項機器設備,延長機器使用年</p>	

	備使用效果。 3.汰舊換新調頻 FM 廣播發射系統	限，提升播音品質。 4.將依 97 年度預算編審程序辦理汰舊換新調頻 FM 廣播發射系統第一及第四個部份一壹套 35KW 調頻發射機及發射天線系統。	
柒、電影圖書館 電影推廣 (一)充實館藏資料	充實館藏之圖書及影片，以豐富館藏資料。	1. 定期購置有關電影的中、外文圖書雜誌及影片，提供豐富之電影資訊供民眾閱讀、觀賞及研究。 2. 對館藏之圖書、影片進行編碼，並建置普通級影片相關資料，以利民眾查詢借閱。 3. 出版電影叢書，行銷推廣電影圖書館業務。 4. 購置、審查民眾所捐贈之電影文物，並建置典藏文物資料庫，以供民眾查詢瀏覽及本館電影文物主題展覽使用。	29,961 29,961
(二)舉辦電影活動	辦理影展活動，以推廣電影文化。	1. 配合特殊主題影展或節慶活動舉辦戶外影片放映，引發民眾觀影興趣，以寓教於樂的方式推廣電影文化活動。 2. 邀請專業人員規劃影展活動，並透過影片欣賞及專家學者之導讀，使民眾對電影文化有更深層的認識。 3. 辦理「高雄電影節」，辦理影展、培訓營、研討會等活動，期能建立屬於高雄在地的特色影展。 4. 以南方電影人或高雄電影人為主題辦理影像相關活動，讓民眾明瞭其對本土電影文化的貢獻。 5. 結合大專院校視傳相關科系，辦理青年音像創作聯展，建立青年學子作品發表與觀摩的平台，並鼓勵其投入影像產業界，培養新生代創作人才。	
(三)辦理電影教學研習及發行刊物	藉由研習活動，推廣電影社教工作。	1. 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本市電影種子教師及電影圖書館職員、志工進行電影教學觀摩或相關知識培訓營，並協助各級學校推廣電影藝文活動。 2. 加強職工、志工對工作素養提升，辦理電影文化藝術養成講習及資訊自動化訓練。 3. 委託學者專家，對本市有關的電影藝術文化進行研究，並將研究成果編列成冊送交各社教機關參考運用，以推廣電影的社教功能。 4. 編印活動節目月訊，加強電影圖書館活動行銷，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	
(四)推廣行動電影館社區走透透	讓電影文化活動推廣至社區。	規劃電影文化活動走入社區，深入本市各區里基層，凝聚鄰里的互動，藉由社區巡迴放映電影的方式，讓電影成為普羅大眾的藝術，全民生活文化的一部份。	

貳拾肆、新聞處